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售股章程所載資料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此並無載有可對閣下而言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整份文件。

任何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部分有關投資發售股份的特定風險，載於本售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本集團為中國肉製品主要供貨商之一，提供多種生肉（包括冷鮮肉和冷凍肉）及以豬肉製品為主的深加工肉製品（低溫肉製品和高溫肉製品），以本集團的主要品牌「福潤」、「雨潤」、「旺潤」及「大眾肉聯」營銷。

本集團自一九九三年創立以來，一向以提供優質、衛生食品著稱，本集團的成功有目共睹。我們以先進生產設備和工藝技術，結合自有的調製方法，生產出一系列符合中國消費者口味的優質深加工肉製品。基於深加工肉製品工藝技術與專業特長的累積，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開始進軍冷鮮肉及冷凍肉業務。根據中國商業聯合會和全國商業信息中心發表的數據，以營業額計算，自二零零二年以來本集團連續三年均為國內佔銷售予大型零售商最大市場佔有率的低溫肉製品生產商。根據中國商務部屠宰技術鑑定中心的數據，以豬隻屠宰數目計，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位列全國冷鮮肉及冷凍肉生產商第二名及第三名。本集團以提供豬肉製品為主，並提供小部分牛肉及雞肉等其他深加工肉製品。

本集團自創立以來，業務一直快速增長。二零零二年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534,900,000元，二零零三年約為人民幣1,938,700,000元，二零零四年增至約人民幣2,592,700,000元，年度增長率分別達約26.3%及33.7%。本集團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496,500,000元（未經審核），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091,300,000元。二零零二年錄得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即淨利潤）約人民幣55,200,000元，二零零三年約為人民幣95,400,000元，二零零四年增至約人民幣169,100,000元，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之年度增長率分別達約72.8%及77.3%。本集團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即淨利潤）由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40,900,000元（未經審核），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94,200,000元。於二零零四年，本集團總共售出冷鮮肉及冷凍肉約179,000噸（本集團冷鮮肉及冷凍肉業務向本集團深加工肉類業務銷售冷鮮肉及冷凍肉作為原材料的分部間銷售）以及深加工肉製品約85,000噸。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冷鮮肉及冷凍肉分部。於二零零四年，本集團來自銷售冷鮮肉及冷凍肉的收入（未扣除銷售的分部間對銷）佔本集團對外銷售總營業額約70.3%或本集團總營

業額(未扣除銷售的分部間對銷)約62.3%。本集團絕大部分肉食品通過國內銷售及分銷網絡在中國銷售，另外也有小量的冷凍肉出口至俄羅斯及香港。

本集團總部設於中國江蘇省南京市，目前在中國經營10¹個冷鮮肉及冷凍肉生產設施及10¹個深加工肉製品生產設施，遍佈全國10個省市及自治區。

競爭優勢

本集團相信，本集團有以下競爭優勢：

- 管理團隊經驗豐富，積極進取，實現增長與利潤往績彪炳
- 較高的品牌美譽度和知名度，穩據市場領先地位
- 研發實力強大，以市場為導向，產品時刻推陳出新
- 質量控制嚴格，堅持高水平的衛生標準
- 廣濶的生產及分銷網絡
- 坐享得天獨厚的優勢，有利於抓緊中國生豬屠宰行業整合的機遇

發展策略

為通過擴展本集團業務及擴大市場佔有率，以確保股東利益最大化，本集團採納下列發展策略：

- 實現產品多元化，掌握全新市場商機
- 維持高質量產品
- 與養豬農戶培養長期互利關係，確保獲得穩定的優質生豬供應
- 改進管理技巧及組織制度，提升公司管治水平
- 鞏固與主要夥伴的關係，實現更有效率的市場推廣及分銷
- 通過選擇性收購，改善現有生產設施及興建新生產設施，藉此擴充冷鮮肉及冷凍肉業務
- 進一步投資擴充本集團深加工肉類業務的生產能力，以迎合市場需求

附註：

- (1) 包括由南京金福潤及綏化大眾擁有的生產設施，該等設施乃本集團根據經營業務安排承諾營運，有關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涉及若干風險，這些風險因素可分類為(i)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本集團所處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v)與全球發售及股份有關的風險。風險因素的詳細論述載於本售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以下為風險因素的清單：

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風險

- 倘本集團生豬、生肉或其他主要原材料供應出現任何中斷或供應的數量或質量倒退，則本集團業務可能遭受重大及不利影響
- 本集團易受原材料價格(尤其是生豬及生肉)及其他經營成本進一步上升的影響，而本集團可能未能通過增加本集團產品的價格(尤其是本集團深加工肉製品)全數抵銷不斷上升的成本
- 本集團的業務依賴本集團控股股東的聯繫人提供所有生產設施的土地及物業租賃，而終止任何或所有這些租賃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可能在整合收購方面面對困難，且本集團甄選收購政策存在固有風險
- 本集團未必能預測消費者對深加工肉製品喜好的變化，這可能導致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下跌
- 本集團需要領取多項執照及許可證方可經營本集團的業務，倘若失去或未能續領任何或所有這些執照及許可證，則這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倘本集團未能挽留主要管理層，則本集團的增長及日後成功可能受到損害，且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亦可能遭受影響
-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為現金密集，倘本集團未能維持充裕的營運資金，則本集團業務將受到不利影響
- 面對中國零售業整合，本集團未必能夠維持盈利能力
- 本集團控股股東對本集團的管理和事務具有重大影響力，而他行使影響力的結果可能與閣下的最佳利益相悖
- 突然而來的業務干擾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概 要

- 概不保證本集團可繼續獲得目前享有的稅務優惠待遇及政府補貼
-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可能出現周期性的波動，倘本集團某一期間的經營業績未能達到市場預期，則本集團股價可能下跌
- 倘中國冷鮮肉及冷凍肉市場未能達到本集團預期的增長，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其他實體誤用本集團商號可對本集團業務構成不利影響
- 如未能領取其他國家及地區的適用執照，本集團的出口能力可能備受限制
- 本集團大部分營業額來自在中國的銷售
- 前身法人實體於二零零四年向其股東分派的股息不應視為本集團日後股息政策的指標，本集團亦不能保證日後所分派的數額(如有)
- 本集團失去任何主要客戶均可對本集團業務構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目前使用獲轉讓的若干商標有待取得法定批准，本集團不能保證可取得該等商標的權利
- 前身法人實體涉及數項法律訴訟，或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不利影響
- 資產負債比率於往績記錄期偏高，該資產負債比率可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構成不利影響
-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負淨值流動資產人民幣120,900,000元
- 中國最近對食品加工公司進行法規性強制執执行程序可對本集團業務構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過往進行的若干收購可能存在手續不全的情況
- 投資者應細閱整份售股章程，本集團謹建議投資者不要依賴報章或其他媒介提供的任何資料，其中某些資料可能並不符合本售股章程所載的資料

與本集團所處行業有關的風險

- 政府對中國生豬屠宰及深加工肉類行業作出各方面規範，而有關法規仍在不斷完善之中
- 中國生豬屠宰及深加工肉類行業可能面對來自國內及海外公司日趨激烈的競爭，以及行業整合增加，因而可能影響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及利潤率
- 本集團依賴本集團主要零售商及批發商的表現爭取理想銷售成績，倘上述人士表現欠佳或優先採購本集團競爭對手的產品，則本集團業務可能遭受重大及不利影響
- 爆發動物疾病，包括最近在中國四川省爆發，影響接觸患有豬鏈球菌豬隻人士的疫病，或其他流行性疫病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 消費者關注食物產品的安全性和質量或健康意識均可能對本集團產品銷售產生不利影響
- 倘因食用本集團任何產品而導致人身傷害或疾病，則本集團可能須承擔重大責任
- 本集團產品及公司名稱可能被假冒及／或模仿，因而可能影響本集團聲譽和品牌形象以及提高行政成本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 中國的經濟、政治和社會狀況及政府政策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中國最近頒佈有關外資實體收購中國公司的法規，或會限制本集團收購中國公司的能力，並對本集團實行策略以及本集團的業務及前景構成不利影響
- 滙率進一步變動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政府對外幣兌換的控制可能對本集團進行外匯交易有所限制，並對本集團向國內附屬公司轉讓資金及接收來自國內附屬公司的股息產生不利影響
- 可能無法向本集團或居住在中國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送達傳票或執行任何並非來自中國法院的裁決
- 中國法律制度存在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與全球發售及股份有關的風險

- 股份以往並無公開市場，而股份的流通量及市價可能出現大幅波動
- 參與全球發售的投資者將被即時攤薄股權，而倘本集團於日後發行其他股份，則可能被進一步攤薄
- 由於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而百慕達法律向小股東提供的保障可能少於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法律，故閣下在執行股東權利時可能遭遇困難
- 股份在公開市場上若被大量出售或預期被大量出售，可能對股份的現行市價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由於定價距發售股份開始買賣日期多達六個營業日，故發售股份的初步成交價可能會低於發售價

概 要

過往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合併損益表數據概要。合併損益表數據概要乃摘錄自收錄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的經審核財務資料，並應與其一併閱覽。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合併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每股數據除外)				
營業額	1,534.9	1,938.7	2,592.7	496.5	1,091.3
銷售成本	(1,291.4)	(1,622.8)	(2,214.7)	(413.1)	(925.7)
毛利	243.5	315.9	378.0	83.4	165.6
其他經營收入	24.0	26.5	85.4	18.1	15.4
分銷開支	(114.0)	(130.0)	(132.0)	(26.8)	(43.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9.6)	(58.1)	(65.9)	(17.0)	(18.6)
未計融資成本淨額前 經營利潤	103.9	154.3	265.5	57.7	119.2
融資收入	0.7	0.3	1.8	0.2	0.2
融資開支	(20.9)	(28.4)	(45.6)	(9.0)	(22.9)
融資成本淨額	(20.2)	(28.1)	(43.8)	(8.8)	(22.7)
除稅前利潤	83.7	126.2	221.7	48.9	96.5
所得稅開支	(28.5)	(30.8)	(52.6)	(8.0)	(2.3)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利潤	55.2	95.4	169.1	40.9	94.2
年內／期內應派股息					
結算日後宣派的股息	—	90.8	—	—	—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0.060	0.104	0.185	0.045	0.103
攤薄(人民幣元)	0.060	0.104	0.184	0.045	0.096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預測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即淨利潤)預測,由董事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五個月的預測業績而編撰。

利潤預測乃根據在各重大方面與會計師報告概述本集團現時所採用者相符的會計政策而編撰,會計師報告全文乃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預測合併利潤(即淨利潤)⁽¹⁾ 不少於335,000,000港元

預測每股盈利

- (a) 備考全面攤薄⁽²⁾ 不少於0.253港元
(b) 加權平均⁽³⁾ 不少於0.324港元

附註:

- (1) 編製上述利潤預測的基準已載於附錄三。
- (2) 備考全面攤薄預測每股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預測合併利潤(即淨利潤)為人民幣370,000,000元,並假設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合共1,399,083,800股及新可換股工具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兌換成134,312,850股股份計算。此計算乃假設超額配股權將不予行使,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將不會行使,且本公司不會根據本售股章程附錄六「本公司股東之決議案」一段所載授權,配發及發行或購回任何股份。
- (3) 加權平均預測每股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預測合併利潤(即淨利潤)為人民幣350,000,000元,並假設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合共1,034,363,129股為基準計算,且已計入全部新可換股工具將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日兌換為134,312,850股股份,以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將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日發行。

概 要

股份發售的統計數字⁽¹⁾

	根據發售價 2.85港元	根據發售價 3.70港元
股份市值 ⁽²⁾	3,987,000,000港元	5,177,000,000港元
預測市盈率		
(a) 備考全面攤薄 ⁽³⁾	11.3倍	14.6倍
(b) 加權平均 ⁽⁴⁾	8.8倍	11.4倍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⁵⁾	1.02港元	1.24港元

附註：

- (1) 本表內所有統計數字乃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 (2) 股份市值乃以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預期將予發行1,399,083,800股股份為基準計算。
- (3) 備考全面攤薄預測市盈率乃按發售價分別為2.85港元及3.70港元，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備考全面攤薄預測每股盈利為基準計算。
- (4) 加權平均預測市盈率乃按發售價分別為2.85港元及3.70港元，根據加權平均預測每股盈利為基準計算。
- (5)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假設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合共1,264,770,950股股份計算，並不計入新可換股工具的兌換，亦不計入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根據本售股章程附錄六「本公司股東之決議案」一段所載授權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本集團估計，扣除全球發售中本集團應付承銷佣金及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904,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2.85港元）或約1,185,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3.70港元）。本集團計劃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撥作以下用途：

- 約515,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2.85港元）或約675,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3.70港元）（約相當於本集團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總數的57%）用於擴充生產能力，預計當中約335,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2.85港元）或約439,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3.70港元）及180,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2.85港元）或約236,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3.70港元）將分別用於冷鮮肉及冷凍肉業務以及深加工肉製品業務；
- 約181,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2.85港元）或約237,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3.70港元）（約相當於本集團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總數的20%）用作應付營運資金所需及一般公司用途；
- 約136,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2.85港元）或約178,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3.70港元）（約相當於本集團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總數的15%）將根據本集團與控股股東的聯繫人所訂立租賃下的選擇權，用作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生產廠房。有關該等租賃及租賃下的選擇權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售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 約45,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2.85港元）或約59,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3.70港元）（約相當於本集團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總數的5%）用於研發方面；及
- 約27,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2.85港元）或約36,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3.70港元）（約相當於本集團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總數的3%）用作擴展及改善本集團的銷售網絡。

倘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集團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或會用作應付營運資金所需及一般公司用途，目前估計約為169,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2.85港元）或約220,0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為3.70港元）。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無撥作上述用途，在適用法律及法規許可的情況下，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用作短期活期存款及／或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

本集團已分配大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淨額用作擴充生產能力。由於本集團一直快速增長，本公司董事預期本集團的生產需求將會提升。一般而言，公司成立後其生產廠房約需三至五年時間方可達致最高生產能力。因此，本集團擴充生產能力時，需要耗用額外的資本開支以配合本集團預期日後的生產所需。

由於本集團經營業務需要動用大量現金，主要用於採購生豬及其他原材料，故此本集團需維持高水平的營運資金。採購生豬及其他原材料一般以現金付款或須於較短的信貸期內結賬。過往，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業務所得現金。由於本集團擴充業務，相信對營運資金的需求將隨著採購需求上升而有所增加。鑑於本集團以往來自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不足以應付生產需求上升導致的額外採購成本，因此，本集團將需要額外的營運資金。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儲備未能應付不斷上升的營運資金需要，本集團的增長及擴充可能受到限制。因此，本集團已將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20%，以及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本集團可能收取的任何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撥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本集團相信，該筆額外營運資金將為本集團經營業務的擴充提供更大的支持及彈性。

儘管所得款項淨額約15%擬用作根據本集團的選擇權收購本集團與控股股東的聯繫人所訂立的租賃下的土地使用權及生產廠房，但本集團目前並未物色任何將會利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收購的物業。本集團有意在適當時間逐步進行部分及全部收購，惟須視乎本集團的經營需要及可供動用的營運資金而定。本集團並無為該等收購事項設定時間表，或並未確認本集團將會行使該等收購的選擇權（如有）。

有關佣金及費用總額，連同上市費用、證監會交易徵費、投資者賠償徵費、聯交所交易費、有關全球發售的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費，以及其他費用，將由本公司及售股股東按本公司於全球發售出售發售股份所佔比例支付，惟售股股東所負責支付的佣金及費用款額不得超過售股股東出售待售股份時所收取所得款項總額的5%。

股息及股息政策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股東將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的股息。股息的宣派、支付及數額將由董事酌情釐定，並將視乎本集團的未來業務及利潤、財務狀況、資金需求及盈餘、合約限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的現金股息及董事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而定。此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將能影響本公司的股息政策，惟須受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限。

在上述因素的規限下，董事預期，日後將不時派付總額不少於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即淨利潤）25%的中期及末期股息。股份的現金股息（倘有）將以港元支付。其他分派（倘有）將以董事認為合法、公平及切合實際的任何方式支付予本公司股東。

前身法人實體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向其當時的各自股東宣派二零零三年股息人民幣90,800,000元。於往績記錄期支付的股息，不可作為本公司日後股息政策的指標。

四川省最近事態發展

最近爆發豬隻感染豬鏈球菌疫症，主要集中在中國四川省，本集團在四川省設有兩個冷鮮肉及冷凍肉生產設施。然而，本集團的生產設施並無座落於疫症所感染的地區，且據董事所知，向本集團供應豬隻的豬場亦無發現任何感染個案。因此，本集團並無因爆發豬鏈球菌疫症而致令採購或生產過程遭受任何重大干擾。儘管如此，為確保本集團能取得持續、安全的生豬供應，本集團已在四川省成立專責小組監察事態發展。本集團亦已加強採購及生產階段的質量控制措施。自豬鏈球菌疫症爆發以來，本集團的冷鮮肉及冷凍肉銷售並無受到重大不利影響。